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4及113年度

地址：1st Floor, Windward 1,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0338, Grand Cayman
KY1-1003, Cayman Islands
電話：057382203125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7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8~9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58		六~二九
(七) 關係人交易	58~62		三十
(八) 質押之資產	62		三一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2		三二
(十)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62~63		三三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3、66~73		三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3、74		三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64、75		三四
(十二) 部門資訊	64~65		三五

會計師查核報告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開曼東明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開曼東明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開曼東明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開曼東明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開曼東明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

銷貨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開曼東明集團主要係製造及銷售不銹鋼緊固件及線材，基於重要性及審計公報對收入認列預設為顯著風險。本會計師分析各客戶銷貨收入相關資料，篩選符合特定指標之客戶。經評估符合特定指標之客戶銷貨收入風險較高，將其銷貨收入認列之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十三)。

針對上述符合條件之銷貨收入，本會計師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銷貨收入攸關之內部控制流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針對符合特定指標之客戶銷售明細中抽取樣本，檢視其出貨表單及相關文件，並核至期後收款，以確認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開曼東明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開曼東明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開曼東明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開曼東明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開曼東明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開曼東明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開曼東明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彭 以 驊



彭以驊

會計師 謝 明 忠



謝明忠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3034929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27 日



開源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2,064,511	14	\$ 1,126,780	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及二九)	4,204	-	5,865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及三一)	1,236,475	9	1,063,686	8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及二二)	187,271	1	585,143	4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十、二二及三十)	2,310,489	16	2,191,430	16
1200	其他應收款	12,192	-	41,298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四)	1,092	-	820	-
130X	存貨(附註十一)	5,015,454	34	4,835,010	35
1421	預付貸款(附註十七及三十)	313,364	2	314,903	2
1429	其他預付款(附註十七)	169,252	1	203,065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069	-	1,351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1,315,373</u>	<u>77</u>	<u>10,369,351</u>	<u>74</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及二九)	52,154	-	51,945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三)	66,158	-	62,452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四、二七及三十)	2,860,220	19	3,056,417	2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五)	170,364	1	152,949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十六)	77,138	1	81,117	1
1821	其他無形資產	68,616	1	65,89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四)	69,782	1	76,299	1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十七及二七)	25,966	-	22,560	-
1920	存出保證金	3,500	-	3,777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37	-	4,296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395,935</u>	<u>23</u>	<u>3,577,710</u>	<u>26</u>
1XXX	資產總計	<u>\$ 14,711,308</u>	<u>100</u>	<u>\$ 13,947,06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二七及三一)	\$ 3,149,738	21	\$ 2,989,307	2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及二九)	127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二及三十)	72,777	-	88,855	1
2150	應付票據	6,010	-	8,282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及三十)	535,879	4	938,134	7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及二七)	381,641	3	351,450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四)	34,518	-	45,25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五、二七及三十)	10,925	-	5,743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二七)	1,310,673	9	474,668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885	-	34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5,503,173</u>	<u>37</u>	<u>4,902,044</u>	<u>35</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二七)	1,133,599	8	1,342,602	1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四)	385,641	3	389,236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五、二七及三十)	17,495	-	3,085	-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二六)	194,120	1	164,694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730,855</u>	<u>12</u>	<u>1,899,617</u>	<u>14</u>
2XXX	負債總計	<u>7,234,028</u>	<u>49</u>	<u>6,801,661</u>	<u>49</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一)				
3110	股本	<u>2,012,033</u>	<u>14</u>	<u>2,012,033</u>	<u>14</u>
3210	資本公積	<u>1,827,293</u>	<u>12</u>	<u>1,827,293</u>	<u>13</u>
	保留盈餘				
3310	盈餘公積金	740,701	5	682,881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8,755	-	261,447	2
3350	未分配盈餘	<u>2,842,427</u>	<u>20</u>	<u>2,371,220</u>	<u>17</u>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3,621,883</u>	<u>25</u>	<u>3,315,548</u>	<u>24</u>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191)	-	(38,755)	-
31XX	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7,447,018</u>	<u>51</u>	<u>7,116,119</u>	<u>51</u>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一)	<u>30,262</u>	<u>-</u>	<u>29,281</u>	<u>-</u>
3XXX	權益總計	<u>7,477,280</u>	<u>51</u>	<u>7,145,400</u>	<u>51</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4,711,308</u>	<u>100</u>	<u>\$ 13,947,06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清東



經理人：蔡弘泉



會計主管：蔡正雄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00	銷貨收入（附註二二、三十及三五）	\$ 12,732,666	100	\$ 12,543,322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十一、二三及三十）	(11,189,200)	(88)	(11,056,456)	(88)
5900	營業毛利	1,543,466	12	1,486,866	12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513,268)	(4)	(518,720)	(4)
6200	管理費用	(297,996)	(2)	(283,825)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8,872)	-	(29,303)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5,169	-	1,073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34,967)	(6)	(830,775)	(7)
6900	營業淨利	708,499	6	656,091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三及三十）				
7100	利息收入	37,599	-	39,298	-
7010	其他收入	124,527	1	125,77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077)	-	34,182	-
7050	財務成本	(131,609)	(1)	(167,748)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十三）	11,237	-	8,47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9,677	-	39,979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738,176	6	\$ 696,070	5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四)	(126,718)	(1)	(116,458)	(1)	
8200	本期淨利	<u>611,458</u>	<u>5</u>	<u>579,612</u>	<u>4</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	-	2,534	-	
8341	換算表達貨幣之兌 換差額	30,304	-	229,259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6,022)	-	(6,191)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淨額)合計	<u>24,282</u>	<u>-</u>	<u>225,602</u>	<u>2</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635,740</u>	<u>5</u>	<u>\$ 805,214</u>	<u>6</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608,140	5	\$ 575,662	5	
8620	非控制權益	<u>3,318</u>	<u>-</u>	<u>3,950</u>	<u>-</u>	
8600		<u>\$ 611,458</u>	<u>5</u>	<u>\$ 579,612</u>	<u>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632,704	5	\$ 800,888	6	
8720	非控制權益	<u>3,036</u>	<u>-</u>	<u>4,326</u>	<u>-</u>	
8700		<u>\$ 635,740</u>	<u>5</u>	<u>\$ 805,214</u>	<u>6</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五)					
9710	基 本	<u>\$ 3.02</u>		<u>\$ 2.86</u>		
9810	稀 釋	<u>\$ 3.02</u>		<u>\$ 2.8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清東



經理人：蔡弘泉



會計主管：蔡正雄





開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之主權益	本公司						其他權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股數(仟股)	金額	資本公積	盈餘準備金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A1	113年1月1日餘額	201,203	\$ 2,012,033	\$ 1,827,293	\$ 669,572	\$ 134,735	\$ 2,134,248	(\$ 261,447)	\$ -	\$ 6,516,434	\$ 26,410	\$ 6,542,844
	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盈餘公積金	-	-	-	13,309	-	(13,309)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26,712	(126,712)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201,203)	-	-	(201,203)	-	(201,203)
D1	113年度淨利	-	-	-	-	-	575,662	-	-	575,662	3,950	579,612
D3	11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22,692	2,534	225,226	376	225,602
D5	113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75,662	222,692	2,534	800,888	4,326	805,214
O1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	-	-	-	-	-	-	-	-	(1,455)	(1,455)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	-	-	-	-	-	2,534	-	(2,534)	-	-	-
Z1	113年12月31日餘額	201,203	2,012,033	1,827,293	682,881	261,447	2,371,220	(38,755)	-	7,116,119	29,281	7,145,400
	11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盈餘公積金	-	-	-	57,820	-	(57,820)	-	-	-	-	-
B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222,692)	222,692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301,805)	-	-	(301,805)	-	(301,805)
D1	114年度淨利	-	-	-	-	-	608,140	-	-	608,140	3,318	611,458
D3	11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4,564	-	24,564	(282)	24,282
D5	114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08,140	24,564	-	632,704	3,036	635,740
O1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	-	-	-	-	-	-	-	-	(2,055)	(2,055)
Z1	114年12月31日餘額	201,203	\$ 2,012,033	\$ 1,827,293	\$ 740,701	\$ 38,755	\$ 2,842,427	(\$ 14,191)	\$ -	\$ 7,447,018	\$ 30,262	\$ 7,477,28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清東



經理人：蔡弘泉



會計主管：蔡正雄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738,176	\$ 696,07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21,485	326,174
A20200	攤銷費用	11,397	9,878
A20300	預期信用回升利益	(5,169)	(1,07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1,457)	(4,170)
A20900	利息費用	131,609	167,748
A21200	利息收入	(37,599)	(39,298)
A21300	股利收入	(140)	-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1,237)	(8,47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669	387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6,881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80,297)	(105,856)
A29900	遞延收入攤銷	(12,655)	(8,08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97,872	(268,730)
A31150	應收帳款	(113,738)	(170,38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8,857	11,353
A31200	存 貨	(97,645)	(312,339)
A31230	預付款項	35,352	(130,58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82	236
A32125	合約負債	(16,078)	2,205
A32130	應付票據	(2,272)	298
A32150	應付帳款	(402,255)	559,44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6,614	113,63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38	(59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20,190	837,85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40,797)	(60,19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79,393</u>	<u>777,66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50,903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2,789)	(798,004)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424)	(284,469)
B00200	出售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576	282,764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0,164)	(396,76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528	2,357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207)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77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6,040)	(30,837)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1,876)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2,259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2,157)	(20,729)
B07500	收取之利息	37,848	33,344
B07600	收取之股利	8,048	-
B09900	遞延收入增加	40,376	116,47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6,662)	(1,048,04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60,431	975,593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519,790	787,848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892,788)	(1,359,972)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0,204)	(11,81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01,805)	(201,203)
C05600	支付之利息	(131,433)	(171,318)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2,055)	(1,45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41,936	17,677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3,064	131,392
EEEE	本年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937,731	(121,31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26,780	1,248,093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064,511	\$ 1,126,78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清東



經理人：蔡弘泉



會計主管：蔡正雄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 98 年 11 月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主要係為申請向台灣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所進行之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重組後本公司成為所有合併個體之控股公司，所營事業主要為不銹鋼緊固件及線材之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 102 年 12 月 16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由於本公司係於台灣上市，為增加財務報告之比較性及一致性，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5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適用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1. 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修改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包括：

- (1) 若金融資產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且或有事項之性質與基本放款風險及成本之變動無直接關聯（如債務人是否達到特定碳排量減少），此類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其合約現金流量仍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所有可能情境（或有事項發生前或發生後）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均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及
 - 所有可能情境下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與具有相同合約條款但未含或有特性之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差異。
- (2) 闡明無追索權特性之金融資產係指企業收取現金流量之最終權利，依合約僅限於特定資產產生之現金流量。
- (3) 釐清合約連結工具係透過瀑布支付結構建立多種分級證券以建立金融資產持有人之支付優先順序，因而產生信用風險集中，並導致來自標的池之現金短收在不同分級證券間之分配不成比例。

2. 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說明金融負債應於交割日除列，惟當企業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交割金融負債，若符合下列條件，得選擇於交割日前除列金融負債：

- 企業不具有撤回、停止或取消該支付指示之實際能力；
- 企業因該支付指示而不具有取用將被用於交割之現金之實際能力；及
- 與該電子支付系統相關之交割風險並不顯著。

合併公司應追溯適用該修正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9 「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合併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合併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

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IFRS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合併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合併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合併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有關法令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1等級至第3等級：

1. 第1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2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1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附表七及八。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其中屬於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

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結束自用時之帳面金額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與其他應收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三)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不銹鋼緊固件及線材等產品之銷售。由於不銹鋼緊固件及線材等產品起運或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十四)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租賃給付按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及原始直接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美國對等關稅措施等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重大會計判斷

無此情事。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30	\$ 57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050,791	1,029,553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6,701	91,109
其他	6,389	5,548
	<u>\$ 2,064,511</u>	<u>\$ 1,126,780</u>

銀行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銀行定期存款	3.83%	1.05%~4.7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國內上市（櫃）及 興櫃股票	\$ 753	\$ 5,865
— 國外上市股票	2,602	-
— 基金受益憑證	804	-
混合金融資產		
— 理財產品(一)	45	-
	<u>\$ 4,204</u>	<u>\$ 5,865</u>
<u>金融負債—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遠期外匯合約(二)	<u>\$ 127</u>	<u>\$ -</u>

(一) 合併公司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浙商銀行發行之理財產品合約，合約金額為人民幣 10 仟元。

(二)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日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114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新台幣	兌美金	115.02.04	~	115.07.07	NTD	10,876	/	USD	352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u>\$ 52,154</u>	<u>\$ 51,945</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海埃林哲軟件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於 113 年 11 月，本公司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而按公允價值 50,903 仟元出售東盟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534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		
存款(一)	\$ 561,715	\$ 250,730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二)	674,760	678,616
結構性存款(三)	-	134,340
	<u>\$ 1,236,475</u>	<u>\$ 1,063,686</u>

(一)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年利率分別為 3.77%~4.17% 及 1.25%~5.31%。

(二) 受限制資產主要係用途受限制之存款，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0.04%~1.00% 及 1.00%~4.70%，相關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

(三) 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購買之結構性存款年利率為 1.20%~2.18%。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因營業而		
發生		
總帳面金額	\$ 187,271	\$ 585,143
減：備抵損失	-	-
	<u>\$ 187,271</u>	<u>\$ 585,143</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308,189	\$ 2,196,175
減：備抵損失	(6,338)	(11,659)
	2,301,851	2,184,5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u>8,638</u>	<u>6,914</u>
	<u>\$ 2,310,489</u>	<u>\$ 2,191,430</u>

(一)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187,271	\$ 585,143
逾期超過180天	-	-
備抵損失	-	-
	<u>\$ 187,271</u>	<u>\$ 585,143</u>

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	\$ 303
本年度實際沖銷	-	(303)
外幣換算差額	-	-
年底餘額	<u>\$ -</u>	<u>\$ -</u>

(二) 應收帳款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12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 180 天，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120 天	逾期 121~180 天	逾期超過 181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1%	0%~1.34%	0%~5.54%	0.11%~30.81%	100%	
總帳面金額	\$ 2,224,062	\$ 65,227	\$ 9,349	\$ 3,922	\$ 5,629	\$ 2,308,18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519)	(73)	(27)	(90)	(5,629)	(6,338)
攤銷後成本	<u>\$ 2,223,543</u>	<u>\$ 65,154</u>	<u>\$ 9,322</u>	<u>\$ 3,832</u>	<u>\$ -</u>	<u>\$ 2,301,851</u>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120 天	逾期 121~180 天	逾期超過 181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2%	0%~2.21%	0%~10.41%	0.11%~41.92%	100%	
總帳面金額	\$ 2,080,265	\$ 94,625	\$ 7,356	\$ 3,222	\$ 10,707	\$ 2,196,17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506)	(255)	(14)	(177)	(10,707)	(11,659)
攤銷後成本	<u>\$ 2,079,759</u>	<u>\$ 94,370</u>	<u>\$ 7,342</u>	<u>\$ 3,045</u>	<u>\$ -</u>	<u>\$ 2,184,516</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11,659	\$ 12,318
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5,169)	(1,073)
外幣換算差額	(152)	414
年底餘額	<u>\$ 6,338</u>	<u>\$ 11,659</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應收帳款

針對讓售之應收帳款，合併公司視營運資金情況決定以無追索權之方式讓售予銀行或不予讓售。合併公司管理此類應收帳款之經營模式，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故此類應收帳款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75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

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 180 天，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120 天	逾期 121~180 天	逾期 超過 181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	0%	0%	
總帳面金額	\$ 8,638	\$ -	\$ -	\$ -	\$ -	\$ 8,63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8,638</u>	<u>\$ -</u>	<u>\$ -</u>	<u>\$ -</u>	<u>\$ -</u>	<u>\$ 8,638</u>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120 天	逾期 121~180 天	逾期 超過 181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	0%	0%	
總帳面金額	\$ 6,914	\$ -	\$ -	\$ -	\$ -	\$ 6,91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6,914</u>	<u>\$ -</u>	<u>\$ -</u>	<u>\$ -</u>	<u>\$ -</u>	<u>\$ 6,914</u>

十一、存 貨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2,932,772	\$ 2,931,591
原物料	<u>2,082,682</u>	<u>1,903,419</u>
	<u>\$ 5,015,454</u>	<u>\$ 4,835,010</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11,262,014	\$ 11,162,312
存貨報廢損失	7,483	-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u>80,297</u>)	(<u>105,856</u>)
	<u>\$ 11,189,200</u>	<u>\$ 11,056,456</u>

114 及 113 年度之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主要係存貨去化所致。

十二、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14年 12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Tong Group	專業投資業務	100%	100%	
	China Rich	專業投資業務	100%	100%	
	岡山東穎公司	螺絲、機械零件等之內外銷買賣業務	100%	100%	
	Tong Win 公司	標準緊固件之進出口	100%	100%	
	Fast Link 株式會社	標準緊固件之進出口	59.52%	59.52%	
	Meta 公司	專業投資業務	100%	100%	
	東勤股份有限公司	螺絲等之買賣業務及電腦程式設計	100%	100%	
	Tong Ming Fasteners Co., Ltd.	緊固件及五金金屬制品之銷售及進出口業務	100%	-	
	Tong Group	浙江東明公司	不銹鋼緊固件製造及銷售，包含螺絲、螺帽、牙條、線材等五金業務	90.2%	90.2%
	China Rich	浙江東明公司	不銹鋼緊固件製造及銷售，包含螺絲、螺帽、牙條、線材等五金業務	9.5%	9.5%
浙江東明公司	香港東明貿易公司	不銹鋼盤元之買賣及銷售	100%	100%	
	Tong Ming 公司	專業投資業務	100%	100%	
	深圳易勤公司	緊固件及五金金屬制品之研發及銷售	100%	100%	
	東穎貿易（嘉興）公司	緊固件及五金金屬制品之銷售及進出口業務	100%	100%	
Meta 公司	浙江東羿公司	電子商務平台	100%	100%	
	浙江東和公司	不銹鋼線材製造等五金業務	100%	100%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 66,158</u>	<u>\$ 62,452</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u>\$ 11,237</u>	<u>\$ 8,470</u>
綜合損益總額	<u>\$ 11,237</u>	<u>\$ 8,470</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用

成 本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及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114年1月1日餘額	\$ 180,643	\$ 2,129,020	\$ 2,777,618	\$ 53,322	\$ 389,607	\$ 54,812	\$ 5,585,022
增 添	-	18,353	68,871	4,026	2,020	620	93,890
處 分	-	-	(19,078)	(3,116)	(2,769)	-	(24,963)
本期重分類	-	30,745	24,787	(18)	6,160	(49,804)	11,870
淨兌換差額	-	10,363	13,972	236	1,750	(1,629)	24,692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180,643</u>	<u>\$ 2,188,481</u>	<u>\$ 2,866,170</u>	<u>\$ 54,450</u>	<u>\$ 396,768</u>	<u>\$ 3,999</u>	<u>\$ 5,690,511</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4年1月1日餘額	\$ -	\$ 574,127	\$ 1,627,047	\$ 40,838	\$ 286,593	\$ -	\$ 2,528,605
折舊費用	-	93,726	163,280	2,823	42,025	-	301,854
處 分	-	-	(15,714)	(2,699)	(2,353)	-	(20,766)
本期重分類	-	-	-	2	(2)	-	-
淨兌換差額	-	5,783	12,092	111	2,612	-	20,598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673,636</u>	<u>\$ 1,786,705</u>	<u>\$ 41,075</u>	<u>\$ 328,875</u>	<u>\$ -</u>	<u>\$ 2,830,291</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u>\$ 180,643</u>	<u>\$ 1,514,845</u>	<u>\$ 1,079,465</u>	<u>\$ 13,375</u>	<u>\$ 67,893</u>	<u>\$ 3,999</u>	<u>\$ 2,860,220</u>
成 本							
113年1月1日餘額	\$ 1,745	\$ 2,049,819	\$ 2,497,115	\$ 52,732	\$ 339,816	\$ 109,991	\$ 5,051,218
增 添	178,898	27,038	10,701	1,693	12,803	53,958	285,091
處 分	-	-	(17,035)	(2,471)	(2,112)	-	(21,618)
本期重分類	-	66,257	198,658	-	27,226	(112,659)	179,482
本期重分類至投資性 不動產	-	(85,303)	-	-	-	-	(85,303)
淨兌換差額	-	71,209	88,179	1,368	11,874	3,522	176,152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80,643</u>	<u>\$ 2,129,020</u>	<u>\$ 2,777,618</u>	<u>\$ 53,322</u>	<u>\$ 389,607</u>	<u>\$ 54,812</u>	<u>\$ 5,585,022</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460,922	\$ 1,439,572	\$ 37,711	\$ 224,831	\$ -	\$ 2,163,036
折舊費用	-	97,201	151,670	4,129	55,589	-	308,589
處 分	-	-	(15,167)	(1,906)	(1,801)	-	(18,874)
本期重分類至投資性 不動產	-	(355)	-	-	-	-	(355)
淨兌換差額	-	16,359	50,972	904	7,974	-	76,209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574,127</u>	<u>\$ 1,627,047</u>	<u>\$ 40,838</u>	<u>\$ 286,593</u>	<u>\$ -</u>	<u>\$ 2,528,605</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180,643</u>	<u>\$ 1,554,893</u>	<u>\$ 1,150,571</u>	<u>\$ 12,484</u>	<u>\$ 103,014</u>	<u>\$ 54,812</u>	<u>\$ 3,056,417</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20 至 35 年
裝修工程	5 至 20 年
機 器 設 備	10 年
運 輸 設 備	5 至 10 年
辦 公 設 備 及 其 他 設 備	5 至 10 年

114及113年度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138,751	\$ 139,818
建築物	29,868	13,131
運輸設備	<u>1,745</u>	<u>-</u>
	<u>\$ 170,364</u>	<u>\$ 152,949</u>
	114年度	113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29,494</u>	<u>\$ 10,662</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3,811	\$ 3,656
建築物	10,941	9,664
運輸設備	<u>730</u>	<u>-</u>
	<u>\$ 15,482</u>	<u>\$ 13,320</u>

除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0,925</u>	<u>\$ 5,743</u>
非流動	<u>\$ 17,495</u>	<u>\$ 3,085</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建築物	2.455%~4.030%	2.685%~4.030%
運輸設備	2.200%~2.933%	-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土地及建築物做為廠房及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 1~44 年。位於中國之土地租賃為預付 50 年土地使用權。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7,815</u>	<u>\$ 4,088</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8,344)</u>	<u>(\$ 16,185)</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室資產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 — 房 屋
<u>成 本</u>	
114年1月1日餘額	\$ 85,763
淨兌換差額	<u>345</u>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86,108</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4年1月1日餘額	\$ 4,646
折舊費用	4,149
淨兌換差額	<u>175</u>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8,970</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u>\$ 77,138</u>
<u>成 本</u>	
113年1月1日餘額	\$ -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	85,303
淨兌換差額	<u>460</u>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85,763</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3年1月1日餘額	\$ -
折舊費用	4,265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	355
淨兌換差額	<u>26</u>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4,646</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81,117</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94,641仟元及94,262仟元，係分別由獨立評價公司浙江和誠

房地產估價有限公司依 114 年 2 月 13 日及由獨立評價公司嘉興中瑞信房地產評估有限公司依 112 年 8 月 24 日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評價。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房屋	20年
房屋主建物	

十七、其他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動</u>		
預付款項		
預付貨款	\$ 313,364	\$ 314,903
預付費用	54,083	78,572
其他預付款	4,065	10,855
留抵稅額	111,104	113,638
	<u>\$ 482,616</u>	<u>\$ 517,968</u>
<u>非流動</u>		
預付設備款	<u>\$ 25,966</u>	<u>\$ 22,560</u>

預付貨款主要係購買盤元所產生之預付購料款。

十八、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註1）	\$ 1,666,058	\$ 958,363
供應商融資安排之銀行借款 （註2）	<u>215,808</u>	<u>550,794</u>
	<u>1,881,866</u>	<u>1,509,157</u>
<u>擔保借款（附註三一）</u>		
銀行借款（註1）	-	24,800
供應商融資安排之銀行借款 （註2）	<u>1,267,872</u>	<u>1,455,350</u>
	<u>\$ 3,149,738</u>	<u>\$ 2,989,307</u>

註 1：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35%～2.70% 及 1.86%～3.20%。

註 2：合併公司之子公司浙江東明公司與金融機構協商，由銀行提前付款予供應商以結清合併公司應付帳款，合併公司則於銀行付款日後 180 天付款予銀行，相關交易產生利息費用之實質利率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0.48%~0.99%及 0.57%~1.69%由合併公司負擔，相關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

(二) 長期借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 2,444,272	\$ 1,817,270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長期借款	(<u>1,310,673</u>)	(<u>474,668</u>)
	<u>\$ 1,133,599</u>	<u>\$ 1,342,602</u>

長期借款到期日為 115 年 5 月 28 日至 116 年 12 月 16 日，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0.90%~2.90%及 1.40%~3.50%，以 12 個月為一期調整。

十九、應付帳款

合併公司購買商品之平均賒帳期間多為月結，次月 25 日付款。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十、其他負債－流動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04,092	\$ 95,054
應付五險一金	189,595	197,476
應付增值稅	17,792	1,628
應付董事酬勞	960	840
應付利息	2,334	2,483
應付設備款	7,448	3,722
其 他	<u>59,420</u>	<u>50,247</u>
	<u>\$ 381,641</u>	<u>\$ 351,450</u>

二一、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50,000</u>	<u>250,000</u>
額定股本	<u>\$ 2,500,000</u>	<u>\$ 2,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01,203</u>	<u>201,203</u>
已發行股本	<u>\$ 2,012,033</u>	<u>\$ 2,012,03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993,530	\$ 993,530
公司債轉換溢價	129,903	129,903
組織架構重組	<u>703,860</u>	<u>703,860</u>
	<u>\$ 1,827,293</u>	<u>\$ 1,827,293</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後，次提盈餘公積金（如應）及特別盈餘公積（如有），剩餘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提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以不低於該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依股東持股比例，派付股息予股東，其中現金股利之總額，不得低於該次派付股息總額之百分之十。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於 114 年 6 月 19 日及 113 年 6 月 19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3 及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113年度	112年度
盈餘公積金	\$ 57,820	\$ 13,309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提列	(\$ 222,692)	\$ 126,712
現金股利	\$ 301,805	\$ 201,203
每股現金股利(元)	\$ 1.5	\$ 1.0

本公司於 11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擬議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4年度
盈餘公積金	\$ 60,814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24,564)
現金股利	\$ 301,805
每股現金股利(元)	\$ 1.5

有關 11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5 年 6 月 1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非控制權益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餘額	\$ 29,281	\$ 26,410
本期淨利	3,318	3,95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282)	376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2,055)	(1,455)
期末餘額	\$ 30,262	\$ 29,281

二二、收 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12,732,666	\$ 12,543,322

合約餘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應收款項 (附註十)	<u>\$ 2,497,760</u>	<u>\$ 2,776,573</u>	<u>\$ 2,336,803</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72,777</u>	<u>\$ 88,855</u>	<u>\$ 86,650</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	<u>\$ 88,855</u>	<u>\$ 86,650</u>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請詳參閱附註三五。

二三、本年度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存款	\$ 19,390	\$ 15,528
按攤銷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997	22,613
其他	<u>2,212</u>	<u>1,157</u>
	<u>\$ 37,599</u>	<u>\$ 39,298</u>

(二) 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附註二六)	\$ 62,820	\$ 59,881
進項稅額加計 5% 抵減	52,301	51,763
補償金	-	4,810
租金	4,851	1,477
股利收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40	-
其他	<u>4,415</u>	<u>7,846</u>
	<u>\$ 124,527</u>	<u>\$ 125,777</u>

浙江東明公司依據大陸財政部稅務總局頒布《關於先進製造業企業增值加計抵減政策公告》，於 114 及 113 年度皆享有加計 5% 抵減應納增值稅優惠。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 6,397)	\$ 32,97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669)	(387)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1,457	4,170
其他	(5,468)	(2,571)
	<u>(\$ 12,077)</u>	<u>\$ 34,182</u>

(四) 財務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31,284	\$ 167,467
租賃負債之利息	325	281
	<u>\$ 131,609</u>	<u>\$ 167,748</u>

(五) 折舊及攤銷

	114年度	113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35,040	\$ 238,326
營業費用	86,445	87,848
	<u>\$ 321,485</u>	<u>\$ 326,17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1,397</u>	<u>\$ 9,878</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387	\$ 1,173
其他員工福利	717,515	719,688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718,902</u>	<u>\$ 720,86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80,346	\$ 463,037
營業費用	238,556	257,824
	<u>\$ 718,902</u>	<u>\$ 720,861</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0% 且不高於 0.1%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經核算金額微小，不擬估列入帳。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4 及 113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5 年 3 月 11 日及 114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員工酬勞	-	-
董事酬勞	0.16%	0.15%

金 額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	\$	-
董事酬勞		960		840

113 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3 及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6,130	\$ 57,063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42,527</u>)	(<u>24,093</u>)
淨(損)益	(<u>\$ 6,397</u>)	\$ <u>32,970</u>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23,482	\$ 114,906
未分配盈餘加徵	834	1,438
以前年度之調整	<u>798</u>	<u>(3,223)</u>
	<u>125,114</u>	<u>113,121</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1,604</u>	<u>3,33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26,718</u>	<u>\$ 116,458</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稅前淨利	<u>\$ 738,176</u>	<u>\$ 696,07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15%)	\$ 110,726	\$ 104,411
稅上可減除之利益	(34,265)	(33,664)
未分配盈餘加徵	834	1,438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 影響數	(10,979)	4,434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58,568	39,964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 影響數	1,036	3,09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u>798</u>	<u>(3,22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26,718</u>	<u>\$ 116,458</u>

1. 浙江東明公司於 112 年度經稅務主管機關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以稅率 15% 估列所得稅，有效期間為 3 年(112 年~114 年)。
2. 東穎貿易(嘉興)公司、深圳易勤公司及浙江東和公司係以稅率 25% 估計所得稅。
3. 岡山東穎公司係以稅率 20% 估計所得稅。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092</u>	<u>\$ 820</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34,518</u>	<u>\$ 45,258</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五險一金	\$ 28,529	(\$ 516)	\$ 95	\$ 28,108
存貨跌價	20,164	(12,800)	(400)	6,964
備抵信用減損損失	292	(154)	(5)	133
銷貨暫時性差異	967	(318)	-	649
其 他	<u>26,347</u>	<u>7,206</u>	<u>375</u>	<u>33,928</u>
	<u>\$ 76,299</u>	<u>(\$ 6,582)</u>	<u>\$ 65</u>	<u>\$ 69,782</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盈餘匯出稅	(\$ 361,390)	\$ 10,979	(\$ 1,040)	(\$ 351,451)
權 益 法	(23,185)	(3,825)	(237)	(27,247)
利息資本化	(1,939)	233	-	(1,706)
預提費用	(1,526)	129	(6)	(1,403)
其 他	<u>(1,196)</u>	<u>(2,538)</u>	<u>(100)</u>	<u>(3,834)</u>
	<u>(\$ 389,236)</u>	<u>\$ 4,978</u>	<u>(\$ 1,383)</u>	<u>(\$ 385,641)</u>

11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五險一金	\$ 25,826	\$ 1,793	\$ 910	\$ 28,529
存貨跌價	34,115	(15,060)	1,109	20,164
備抵信用減損損失	955	(692)	29	292
銷貨暫時性差異	1,026	(59)	-	967
其 他	<u>12,415</u>	<u>13,443</u>	<u>489</u>	<u>26,347</u>
	<u>\$ 74,337</u>	<u>(\$ 575)</u>	<u>\$ 2,537</u>	<u>\$ 76,299</u>

(接 次 頁)

(承前頁)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盈餘匯出稅	(\$ 344,895)	(\$ 4,436)	(\$ 12,059)	(\$ 361,390)
權 益 法	(21,990)	(424)	(771)	(23,185)
利息資本化	(2,107)	239	(71)	(1,939)
預提費用	(740)	(757)	(29)	(1,526)
其 他	(3,697)	2,616	(115)	(1,196)
	<u>(\$ 373,429)</u>	<u>(\$ 2,762)</u>	<u>(\$ 13,045)</u>	<u>(\$ 389,236)</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岡山東穎公司業經中華民國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12 年度，其餘各公司業已依各國當地政府規定期限，完成所得稅申報。
2. Tong Group 及 China Rich 業已按大陸盈餘匯出之法定稅率 10% 估列大陸子公司之盈餘匯出稅。

二五、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114年度	11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3.02</u>	<u>\$ 2.86</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3.02</u>	<u>\$ 2.86</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608,140</u>	<u>\$ 575,66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608,140</u>	<u>\$ 575,662</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201,203</u>	<u>201,203</u>

二六、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因增資興建浙江東明高端不鏽鋼緊固件數字化工廠及技術改造等，分別於 114 及 113 年度取得政府補助人民幣 9,318 仟元及 10,000 仟元。係屬與資產有關之政府補助，故帳列遞延收入，並依房屋及機器設備使用年限內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認列遞延收益 12,655 仟元及 8,087 仟元。

二七、現金流量活動

合併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一) 非現金交易

1. 合併公司於 114 年度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共計 18,751 仟元（參閱附註十四）；
2. 合併公司於 113 年度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共計 179,482 仟元（參閱附註十四）；
3. 合併公司於 114 年度取得合計 93,890 仟元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應付款共計增加 3,726 仟元，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數共計 90,164 仟元（參閱附註十四）。
4. 合併公司於 113 年度取得合計 285,091 仟元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應付款共計減少 111,673 仟元，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數共計 396,764 仟元（參閱附註十四）。
5. 合併公司於 114 年度透過供應商融資安排，由銀行直接清償予供應商之應付帳款為 1,483,680 仟元（參閱附註十八）。
6. 合併公司於 113 年度透過供應商融資安排，由銀行直接清償予供應商之應付帳款為 2,006,144 仟元（參閱附註十八）。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4 年度

	114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4年12月31日
			新增租賃	其他	
短期借款	\$ 2,989,307	\$ 682,895	\$ -	(\$ 522,464)	\$ 3,149,738
長期借款	1,817,270	627,002	-	-	2,444,272
租賃負債	8,828	(10,204)	29,494	302	28,420
	<u>\$ 4,815,405</u>	<u>\$ 1,299,693</u>	<u>\$ 29,494</u>	<u>(\$ 522,162)</u>	<u>\$ 5,622,430</u>

113 年度

	113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3年12月31日
			新增租賃	其他	
短期借款	\$ 2,013,714	(\$ 1,030,551)	\$ -	\$ 2,006,144	\$ 2,989,307
長期借款	2,389,394	(572,124)	-	-	1,817,270
租賃負債	9,442	(11,816)	10,662	540	8,828
	<u>\$ 4,412,550</u>	<u>(\$ 1,614,491)</u>	<u>\$ 10,662</u>	<u>\$ 2,006,684</u>	<u>\$ 4,815,405</u>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覆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				
股票	\$ 753	\$ -	\$ -	\$ 753
國外上市股票	2,602	-	-	2,602
基金受益憑證	804	-	-	804
理財產品	-	-	45	45
合 計	<u>\$ 4,159</u>	<u>\$ -</u>	<u>\$ 45</u>	<u>\$ 4,204</u>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外未上市(櫃)				
股票	\$ -	\$ -	\$ 52,154	\$ 52,154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 127	\$ -	\$ 127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5,865	\$ -	\$ -	\$ 5,865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外未上市(櫃)				
股票	\$ -	\$ -	\$ 51,945	\$ 51,945

114 及 113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4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工 具 權 益 工 具	透 過 損 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 生 工 具
期初餘額	\$ 51,945	\$ -
購 買	-	4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
匯率影響數	209	2
期末餘額	\$ 52,154	\$ 45

113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工 具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98,562
處分／結清	(48,369)
匯率影響數	<u>1,752</u>
年底餘額	<u>\$ 51,945</u>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理財產品係採用淨資產價值法評估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 4,204	\$ 5,86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5,805,800	5,001,4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	8,638	6,914
權益工具投資	52,154	51,945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127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6,412,488	6,008,549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借款、租賃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合併公司從事各式衍生性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及利率風險，包括：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因出口商品而產生之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18%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 14%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三。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借款及合併公司內部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放款。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減少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 益 之 影 響	
	114年度	113年度
美 金	\$ 7,508	\$ 5,058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之銀行存款及應收（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1,512,100	\$ 2,014,97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300,356	2,189,896
—金融負債	4,110,330	2,800,433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 個百分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 個百分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8,100 仟元及 6,105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依照歷史經驗調整授信政策，並於必要情形下減少與信用不佳之客戶交易，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透過每年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零散客戶。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合併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114 及 113 年度任何時間對其他交易對方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均未超過總貨幣性資產之 5%。

合併公司地理區域別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中國大陸，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約佔總應收帳款之 96% 及 95%。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平均借款利率推導而得。

114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3,111	\$ 626,732	\$ 189,595	\$ -	\$ -
租賃負債	2.20%~4.03%	911	1,821	8,197	23,339	-
浮動利率工具	0.90%~2.90%	<u>513,096</u>	<u>1,242,838</u>	<u>2,772,857</u>	<u>1,157,988</u>	<u>-</u>
		<u>\$ 517,118</u>	<u>\$ 1,871,391</u>	<u>\$ 2,970,649</u>	<u>\$ 1,181,327</u>	<u>\$ -</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10,929</u>	<u>\$ 23,339</u>	<u>\$ -</u>	<u>\$ -</u>	<u>\$ -</u>	<u>\$ -</u>

113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989	\$ 1,002,507	\$ 197,476	\$ -	\$ -
租賃負債	2.685%~4.03%	782	1,550	4,369	3,937	-
浮動利率工具	1.86%~3.50%	<u>-</u>	<u>159,333</u>	<u>1,368,563</u>	<u>1,383,455</u>	<u>-</u>
		<u>\$ 2,771</u>	<u>\$ 1,163,390</u>	<u>\$ 1,570,408</u>	<u>\$ 1,387,392</u>	<u>\$ -</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6,701</u>	<u>\$ 3,937</u>	<u>\$ -</u>	<u>\$ -</u>	<u>\$ -</u>	<u>\$ -</u>

(2) 融資額度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u>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4,326,138	\$ 3,326,427
— 未動用金額	<u>6,015,206</u>	<u>6,242,676</u>
	<u>\$ 10,341,344</u>	<u>\$ 9,569,103</u>
<u>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u>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1,267,872	\$ 1,480,150
— 未動用金額	<u>263,039</u>	<u>136,129</u>
	<u>\$ 1,530,911</u>	<u>\$ 1,616,279</u>

(3)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交易對象	本年度讓售金額	本年度已收現金金額	截至年底 尚未收現金金額	截至年底 已預支金額	預支金額 年利率 (%)	循環額	度
114 年度							
中國信託商業 銀行	\$ 27,289 (USD 868,253 元)	\$ 18,651 (USD 593,418 元)	\$ 8,638 (USD 274,835 元)	\$ _____	-	USD1,000,000 元	
113 年度							
中國信託商業 銀行	\$ 29,282 (USD 893,149 元)	\$ 22,368 (USD 682,252 元)	\$ 6,914 (USD 210,897 元)	\$ _____	-	USD1,000,000 元	

上述額度可循環使用。

依讓售合約之約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合併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未除列之已移轉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為 8,638 仟元及 6,914 仟元。

於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將部分大陸地區之應收商業承兌匯票背書轉讓予供應商以支付貨款，金額分別為 92,107 仟元及 515,135 仟元。合約約定，若應收商業承兌匯票到期時無法收回，受讓人有權要求合併公司支付未結清餘額。是以，合併公司並未移轉該應收商業承兌匯票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合併公司持續認列所有應收商業承兌匯票。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未除列之已移轉應收商業承兌匯票之帳面金額為 92,107 仟元及 515,135 仟元。

三十、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東和馬來公司	其他關係人—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以內之親屬
東和泰國公司	〃
上海東易勤公司	關聯企業
嘉興東佑公司	關聯企業
嘉興春祐公司	關聯企業
嘉興富名酒店管理公司	其他關係人—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總經理
嘉興富地置業有限公司	〃
蔡清東	主要管理階層
蔡弘泉	主要管理階層
天一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該基金會法人代表為本公司董事長
天聖社會福利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該基金會法人代表為本公司董事長
大成國際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大成不銹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4年度	113年度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 96,482	\$ 94,692
	其他關係人	46,679	62,950
	實質關係人		
	大成國際 鋼鐵股份 有限公司	1,151,255	820,217
	其 他	200	-
		<u>\$ 1,294,616</u>	<u>\$ 977,859</u>

上述交易條件與一般非關係人無重大異常。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度	113年度
關聯企業	\$ 7,222	\$ 10,297
其他關係人		
東和泰國	571,168	502,739
東和馬來	169,414	44,633
	<u>\$ 747,804</u>	<u>\$ 557,669</u>

上述交易條件與一般非關係人無重大異常。

(四) 製造費用－物料消耗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度	113年度
製造費用－物料消耗	關聯企業 其 他	<u>\$ 30,978</u>	<u>\$ 41,806</u>

(五) 合約負債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	實質關係人 大成國際 鋼鐵股份 有限公司	<u>\$ -</u>	<u>\$ 10,860</u>

(六)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25,312	\$ 33,616
	其他關係人	2,315	6,742
	實質關係人	<u>52,728</u>	<u>62,468</u>
		<u>\$ 80,355</u>	<u>\$ 102,826</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七)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2,634	\$ 4,591
	其他關係人	<u>25,780</u>	<u>27,309</u>
		<u>\$ 28,414</u>	<u>\$ 31,900</u>

(八) 預付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其他關係人 東和泰國 東和馬來	\$ - - <u>\$ -</u>	\$ 6,130 <u>510</u> <u>\$ 6,640</u>

(九)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名稱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其他關係人	\$ -	\$ 30	\$ -	\$ 29

(十) 承租協議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主要管理階層 其他	\$ 377	\$ 426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利息費用	主要管理階層 其他	\$ 54	\$ 4
租賃費用	主要管理階層 其他	\$ 24	\$ 24
	其他關係人 東和泰國	1,144	-
		\$ 1,168	\$ 24

本公司部分營業處所係向關係人承租，其租金依雙方議定價格每年支付，其交易條件與一般非關係人無重大異常。

(十一) 其他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其他費用	其他關係人	\$ 152	\$ 392

(十二) 背書保證

取得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主要管理階層 被保證金額	\$ 721,631	\$ 953,983

(十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4及113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639	\$ 24,998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質押存款業經提供為銀行承兌匯票保證金及銀行履約保證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u>\$ 674,760</u>	<u>\$ 678,616</u>

三二、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6,969</u>	<u>\$ 18,397</u>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4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1,970		7.0288 (美金：人民幣)	\$ 694,287
美金	1,352		31.4300 (美金：新台幣)	42,496
美金	686		31.3704 (美金：泰銖)	21,554
歐元	1,415		8.2073 (歐元：人民幣)	52,224
日幣	140,318		0.0064 (日幣：美元)	28,17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14		31.4300 (美金：新台幣)	3,596
美金	126		31.3704 (美金：泰銖)	3,970
新台幣	5,002		0.2224 (新台幣：人民幣)	5,002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仟 元 匯		帳 面 金 額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3,973	7.1884 (美金：人民幣)	\$ 449,775
美 金	1,786	32.785 (美金：新台幣)	58,540
歐 元	2,052	7.6239 (歐元：人民幣)	70,068
日 幣	140,305	0.0065 (日幣：美元)	29,450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77	32.785 (美金：新台幣)	2,536
新 台 幣	4,902	0.2233 (新台幣：人民幣)	4,902
新 台 幣	3,344	0.0305 (新台幣：美金)	3,344

合併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兌換損失 6,397 仟元及兌換利益 32,970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6.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六。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五、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本合併公司主要於中國大陸營運。

(一) 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緊固件	\$ 8,444,790	\$ 8,632,545
線材	2,198,775	2,058,799
策略性產品	1,789,240	1,542,314
其他	<u>299,861</u>	<u>309,664</u>
	<u>\$ 12,732,666</u>	<u>\$ 12,543,322</u>

(二) 地區別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中 國	\$ 8,823,399	\$ 9,104,833
美 洲	1,745,309	1,491,233
亞 洲	1,530,275	1,195,888
其 他	<u>633,683</u>	<u>751,368</u>
	<u>\$12,732,666</u>	<u>\$12,543,322</u>

(三) 重要客戶資訊

114及113年度未有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 之公司	貸與對 象	往來項 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 間 %	資金貸與 性質 (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 呆 列 帳	備 抵 擔 名 稱	保 品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備 註	
														價 值	資 金 貸 與 總 額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惠州市和旭五金 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 2,248	\$ -	\$ -	3.5	1	\$ 19,662	-	\$ -	-	\$ -	\$ 19,662	\$ 2,646,068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深圳市建粵工業 緊固件有限公 司	其他應收款	否	4,496	-	-	3.5	1	29,542	-	-	-	-	29,542	2,646,068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深圳市東鑫工業 緊固件有限公 司	其他應收款	否	4,496	-	-	3.5	1	50,428	-	-	-	-	50,428	2,646,068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濟南道勤商貿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2,248	-	-	3.5	1	19,739	-	-	-	-	19,739	2,646,068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濟南凡星商貿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1,124	-	-	3.5	1	10,872	-	-	-	-	10,872	2,646,068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青島萬傑通精密 五金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3,147	-	-	3.5	1	24,978	-	-	-	-	24,978	2,646,068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廣州特而思五金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674	-	-	3.5	1	4,557	-	-	-	-	4,557	2,646,068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廣東東御五金制 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4,496	-	-	3.5	1	52,603	-	-	-	-	52,603	2,646,068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東莞市東固五金 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1,484	-	-	3.5	1	15,553	-	-	-	-	15,553	2,646,068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上海韜悅實業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1,888	-	-	3.5	1	21,208	-	-	-	-	21,208	2,646,068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上海凡譽工業零 部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1,394	-	-	3.5	1	14,870	-	-	-	-	14,870	2,646,068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廣東遠馳五金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2,248	-	-	3.5	1	14,608	-	-	-	-	14,608	2,646,068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江門市高之強五 金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1,798	-	-	3.5	1	5,788	-	-	-	-	5,788	2,646,068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重慶鼎尚五金制 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1,349	-	-	3.5	1	7,207	-	-	-	-	7,207	2,646,068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廣東永興科技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360	-	-	3.5	1	2,356	-	-	-	-	2,356	2,646,068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1)	貸出資 公司	貸與對 象	往來項 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 間 %	資金貸與 性質 (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 呆 帳	備 金	擔 保 名 稱	品 價 值	對 資 金	個 別 貸 與 限 額	對 象 限 額	資金貸與總額	備 註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長沙快扣五金制 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 1,349	\$ -	\$ -	3.5	1	\$ 4,992	-	\$ -	-	\$ -	\$ -	\$ 4,992	\$ 2,646,068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佛山市群利來五 金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899	-	-	3.5	1	5,648	-	-	-	-	-	5,648	2,646,068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佛山市環扣五金 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2,248	-	-	3.5	1	19,550	-	-	-	-	-	19,550	2,646,068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佛山市南海鈦峰 五金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674	-	-	3.5	1	5,184	-	-	-	-	-	5,184	2,646,068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陝西禧銳金屬制 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495	-	-	3.5	1	3,599	-	-	-	-	-	3,599	2,646,068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蘇州東勤五金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1,124	-	-	3.5	1	6,758	-	-	-	-	-	6,758	2,646,068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佛山市建立五金 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674	-	-	3.5	1	4,344	-	-	-	-	-	4,344	2,646,068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廣東中能緊固件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360	-	-	3.5	1	2,172	-	-	-	-	-	2,172	2,646,068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廣東新宏奧五金 緊固件有限公 司	其他應收款	否	450	-	-	3.5	1	3,447	-	-	-	-	-	3,447	2,646,068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敏為五金製品廣 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1,798	-	-	3.5	1	18,142	-	-	-	-	-	18,142	2,646,068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東莞市緊鑫五金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719	-	-	3.5	1	7,048	-	-	-	-	-	7,048	2,646,068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佛山市恒喻進出 口貿易有限公 司	其他應收款	否	1,349	-	-	3.5	1	13,196	-	-	-	-	-	13,196	2,646,068			
2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浙江東和不銹鋼 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75,344	-	-	2.5~3.20	2	-	營運週轉需求	-	-	-	-	2,646,068	2,646,068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說明：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註 3：依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限額計算如下：

1. 對外辦理資金貸與之總額為以不超過母公司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frac{\text{開曼東明公司股權淨值}}{7,447,018} \times \frac{\text{限 額}}{40\%} = 2,978,807 \text{ (仟元)}$$

2. 與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資金貸與之總額為以不超過母公司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frac{\text{開曼東明公司股權淨值}}{7,447,018} \times \frac{\text{限 額}}{40\%} = 2,978,807 \text{ (仟元)}$$

3. 與公司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母公司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7,447,018 \text{ (仟元)} \times 40\% = 2,978,807 \text{ (仟元)}$ 。

4. 與公司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浙江東明不鏽鋼制品有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6,615,172 \text{ (仟元)} \times 40\% = 2,646,068 \text{ (仟元)}$ 。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註 2)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註 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 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0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東勤股份有限公司	2	\$ 1,489,403	\$ 28,000	\$ 28,000	\$ 3,500	\$ -	0.38	\$ 3,723,509	Y	N	N	
0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岡山東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	1,489,403	61,430	-	-	-	-	3,723,509	Y	N	N	
0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株式會社 Fast Link	2	1,489,403	62,860 (USD 2,000)	62,860 (USD 2,000)	5,020 (JPY 25,000)	-	0.84	3,723,509	Y	N	N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背書保證限額之計算方法列式如下：

- (1) 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

$$\frac{\text{開曼東明公司股權淨值}}{7,447,018} \times \frac{\text{限額}}{50\%} = 3,723,509 \text{ (仟元)}$$

- (2) 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

$$\frac{\text{開曼東明公司股權淨值}}{7,447,018} \times \frac{\text{限額}}{20\%} = 1,489,403 \text{ (仟元)}$$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浙江東明不銹鋼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埃林哲軟件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18	\$ 52,154 (RMB 11,600)	2.31%	\$ 52,154 (RMB 11,600)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及附表八。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Tong Win 公司	東和泰國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 貨	\$ 544,964	43.67%	T/T AFTER SHIPMENT	-	-	\$ 19,645	44.96%		
Tong Win 公司	東和馬來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 貨	\$ 152,668	12.24%	T/T AFTER SHIPMENT	-	-	3,132	7.17%		
Tong Win 公司	大成國際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銷 貨	1,001,071	72.11%	T/T AT SIGHT 5 DAYS OF B/L COPY	-	-	37,328	83.27%		
岡山東穎公司	大成國際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銷 貨	150,184	36.40%	T/T DAYS AFTER B/L DATE	-	-	15,400	36.01%		
浙江東明公司	Tong Win 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銷 貨	272,580	2.71%	T/T AT SIGHT	-	-	26,702	1.18%		
浙江東明公司	浙江東和	同一最終母公司	銷 貨	870,355	8.66%	季結	-	-	257,846	11.39%		

註：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天數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浙江東明公司	浙江東和公司	兄弟公司	\$ 257,846 (RMB 57,350)	98 天	\$ -	-	\$ 184,429 (RMB 41,021)	\$ -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1	浙江東明公司	Tong Win 公司	3	銷貨收入	\$ 272,580	T/T AT SIGHT	2.14%
2	浙江東明公司	Tong Win 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6,702	T/T AT SIGHT	0.18%
3	浙江東明公司	浙江東和公司	3	銷貨收入	870,355	季結	6.84%
4	浙江東明公司	浙江東和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7,846	季結	1.75%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述交易已於合併報表中沖銷。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Tong Group Limited	香港	投資	\$ 1,930,999 (RMB 429,493)	\$ 1,930,999 (RMB 429,493)	1,000,000	100	\$ 5,648,961	\$ 492,335	\$ 492,335	註 1
	China Rich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香港	投資	203,317 (RMB 45,222)	203,317 (RMB 45,222)	10,000	100	594,955	51,853	51,853	註 1
	岡山東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螺絲、螺帽、機械零件等 之內外銷買賣業務	15,989	15,989	1,500,000	100	223,126	1,934	1,934	註 1
	Tong Win International Co., Ltd.	薩摩亞	標準緊固件之進出口	-	-	500,000	100	70,035	57,603	57,603	註 1
	Fast Link 株式會社	日本	標準緊固件之進出口	5,020 (JPY 25,000)	5,020 (JPY 25,000)	500	59.52	15,316	3,751	2,232	
	Meta Global Co., Ltd.	薩摩亞	投資	389,354 (RMB 86,600)	389,354 (RMB 86,600)	13,000,000	100	279,945	30,566	30,566	
	東勤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螺絲等之買賣業務及電腦 程式設計	10,000	10,000	1,000,000	100	4,296	(2,228)	(2,228)	
	Tong Ming Fasteners Co., Ltd.	泰國	五金製品、標準件、模具 之銷售	93,224 (USD 2,950)	- (USD -)	1,000,000	100	94,327	(6,995)	(6,995)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Tong Ming Trading Limited	香港	不銹鋼製品之買賣及銷售	1,580 (USD 50)	1,580 (USD 50)	50,000	100	46,461	(192)	(192)	
	Tong Ming Holding Ltd.	香港	投資	-	-	50,000	100	(55)	-	-	

註 1：係按 114 年度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2：大陸投資公司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註 3：折合新台幣以 1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 4.496 換算；美元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 31.6015 換算；日元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 0.2008 換算。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人民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自 台 灣 匯 出 投 資 金 額	期 初 累 積 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金 額	未 本 期 損 益	被 投 資 公 司 損 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 期 認 列 損 益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金 額	截至本期末 已匯回投資收 益	備 註
						匯 出	收 回								
Tong Group Limited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 品股份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不銹鋼 緊固件及線材，包 括不銹鋼螺絲、牙 條、線材及螺帽等 五金產品。	\$ 3,174,176 (RMB\$ 706,000)	直接投資	\$ -	-	\$ -	-	\$ -	-	\$ 599,811	90.2%	\$ 541,030	\$ 5,966,886	\$ -	註 1
China Rich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 品股份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不銹鋼 緊固件及線材，包 括不銹鋼螺絲、牙 條、線材及螺帽等 五金產品。	3,174,176 (RMB\$ 706,000)	直接投資	-	-	-	-	-	-	599,811	9.5%	56,982	628,441	-	註 1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 品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東易勤工業緊 固件有限公司	緊固件、線材、五 金製品之批發及銷 售	2,248 (RMB\$ 500)	直接投資	-	-	-	-	-	-	15,702	40%	6,281	28,406	-	註 2
嘉興春祐精密模 具有限公司	緊固件及模具研 發、加工及銷售	25,576 (RMB\$ 5,689)	直接投資	-	-	-	-	-	-	6,530	47.5%	3,101	22,958	-	註 2
嘉興市東佑五金 製品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不銹 鋼緊固件及標準 件等五金產品	8,992 (RMB\$ 2,000)	直接投資	-	-	-	-	-	-	4,637	40%	1,855	14,794	-	註 2
深圳市易勤工業 緊固件有限公司	研發、銷售不銹 鋼緊固件及標準 件等五金產品	44,960 (RMB\$ 10,000)	直接投資	-	-	-	-	-	-	10,985	100%	10,985	80,149	-	註 2
東穎貿易(嘉興) 有限公司	五金製品、標準 件、模具之銷售	6,744 (RMB\$ 1,500)	直接投資	-	-	-	-	-	-	3,601	100%	3,601	20,341	-	註 2
浙江東昇供應鏈 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商務平台	4,496 (RMB\$ 1,000)	直接投資	-	-	-	-	-	(130)	(130)	100%	(130)	2,843	-	註 2
Meta Global Co., Ltd. 浙江東和不鏽鋼 材料有限公司	不銹鋼線材製造 等五金業務	389,354 (RMB\$ 86,600)	直接投資	-	-	-	-	-	-	30,566	100%	30,566	279,945	-	註 1

本 期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金 額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規 定 限 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 1：係按經同期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 2：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註 3：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註 4：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註 5：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50883 號

會員姓名： (1) 彭以驊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謝明忠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94998251

事務所電話： (02)272599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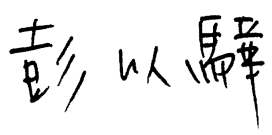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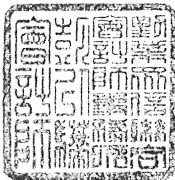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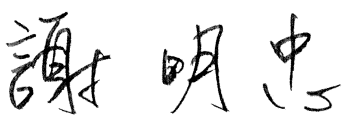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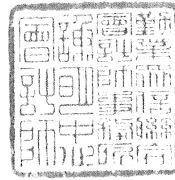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 02769941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633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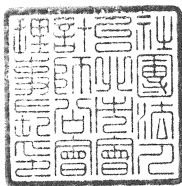
(2) 北市會證字第 3356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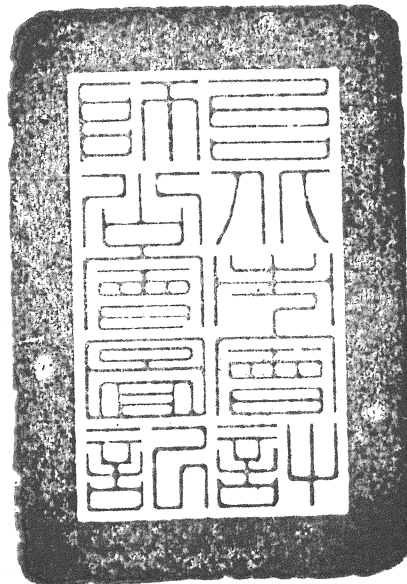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5 年 02 月 03 日